

证券代码：838402

证券简称：硅烷科技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7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孟国均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方拥军先生、楚金桥先生、倪晓先生因疫情防控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》，确定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上市”）的具体方案。根据证券市场的情况和维护股价稳定的需要，公司拟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发行底价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调整前	调整后
1	(5) 发行底价：发行底价为 7.8 元/股。	(5) 发行底价：发行底价为 4.7 元/股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拥军、楚金桥、倪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日